



## 關於立法會蘇嘉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諮詢市政署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1 月 26 日第 1234/E918/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蘇嘉豪議員於 2018 年 11 月 1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1 月 2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1. 本局已將調整泊車位規劃的相關資訊上載至局方網站，以提升透明度。此外，本局除透過交通諮詢委員會深入討論各項交通運輸政策外，還會應邀向社會服務諮詢委員會、以及不定期向社會團體介紹工作和持續收集意見。公眾如對交通政策有任何意見，亦歡迎透過電話、電郵及傳真等途徑向本局反映。

市政署表示，每月均會在全澳不同堂區舉行社區座談會，對於市民關注的交通問題亦會邀請交通事務局人員出席，籍以介紹相關工作並聽取意見。

2. 本局於 2016 年調整公共停車場收費及實施分時分段泊車費率，增加剩餘泊車位數量資訊等措施，加強了停車場的使用率及流轉率。對於部份公共停車場使用率仍然偏低，本局會持續完善停車場配套設施，如有三個停車場已使用無感支付方式支付泊車費用，提升駕駛者使用停車場的便捷度，藉以鼓勵更多居民使用。
3. 社會一直對道路空間的使用有不同方面的訴求，尤其在舊城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區，基於現實限制明顯不可能在非常有限的道路空間內同時照顧到行人安全、無障礙通行、增設泊車位、巴士站設置、上落客貨區、行車安全等方方面面的訴求，政府必須從中作出平衡，並以道路使用者安全為先。與此同時，本局也一直努力在具條件的地方創設夜間泊車位，以更好地善用有限的土地資源。現時全澳已經有 16 公里路面在晚間開放市民泊車，相當於 3,200 輛私家車或 26,000 多輛電單車的长度。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